

滕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滕政办发〔2019〕12号

滕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滕州市公路日常保养（保洁）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滕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滕州市公路日常保养（保洁）实施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滕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5月24日

滕州市公路日常保养（保洁）实施方案

公路是保障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的基本条件，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先导性、基础性设施，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打造美丽乡村的重要支撑。近年来，我市公路建设里程迅速增长，公路养护任务愈加繁重。加强公路日常养护，优化公路路域环境，保障公路安全畅通，对于改善城乡环境质量、提升城乡生态文明，促进城乡环卫一体化发展，加快建设“生态名城、美丽滕州”具有重要意义。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山东省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枣庄市镇域环境整治方案》要求，结合滕州市委、市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的意见》等文件精神，经市政府研究，将公路日常保洁纳入城乡环卫一体化，并就做好我市公路日常保养（保洁），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三中全会精神和生态文明建设理念，树立“不抓养护是失职，抓不好养护是对人民不尽职”的思想观念，坚持集约建设、优质养护、安全运行、便捷服务的发展导向，建立健全以政府投入为主、多方筹资的养护资金渠道，适应乡村振兴战略要求，加快公路养护社会化、市场化进程，切实提高人民群众出行满意度，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交通保障。

二、基本原则

公路养护遵循“政府主导、分级负责、财政保障、属地保养、市场运作、群众参与”的原则，充分整合涉农、涉路等公共服务资源，落实公路日常保养（保洁）一体化，做到“路容整洁、设施齐全、路面平整、安全舒适、行车顺畅、环境宜人”，实现“有路必养、养必优良，有路必管、管必到位”。

三、实施范围

（一）国省县道：我市境内管养的国道、省道、县道等 26 条道路，养护里程 435.8 公里，其中，国省道 7 条，养护里程 198.8 公里；县道 17 条，养护里程 232.3 公里；省道改线降为地方道路 2 条，4.7 公里，按照行政区域由所属镇街属地保洁，纳入环卫一体化。各镇街辖区内的国道、省道、县道里程以交通公路部门核定为准（如遇变更，适时调整，各镇街日常保养里程明细表见附件 1）。

（二）其他道路：各镇街管养的乡道、村道及省道改线降为地方道路（具体乡道明细表见附件 2）。

（三）责任划分：按照《公路法》《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国道、省道、县道的管养责任主体不变，各镇街负责辖区内国道、省道、县道的日常保洁。

四、资金保障

（一）国省县道保洁费用每年 7000 元/公里。其中：国、省道日常养护资金由市公路局一次性按标准交市财政专户，市财政统筹本级县道养护资金并按考核情况拨付养护费用。

（二）其他道路（乡道、村道、省道改线降为地方道路）日常保养（保洁）资金由各镇街自行负责。

（三）国省县道日常保养资金，由市财政按季度根据考核情况直接拨付到镇街，镇街收到的市级财政保养资金要实行专户储存、单独核算、专款专用，并接受财政、审计、交通、公路部门监督考核。

（四）如遇国省县道施工改造，工期超过 6 个月以上的路段，施工期间不再支付保洁费用。

五、组织方式

（一）市级层面：成立全市公路养护工作领导小组，由分管市长任组长，财政、交通、公路等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交通运输局，具体负责技术指导、监督考核等工作。

（二）各镇街：成立由分管镇长（主任）任组长，相关部门为成员的领导小组；结合各镇街环卫工作实际，明确相关部门负责；日常保洁采取群专结合方式，提倡市场化运作，通过公开招标委托保洁公司专业养护，实行保洁员养护与机械清扫相结合，以机械清扫作业为主、保洁员养护保洁为辅，引导当地群众积极参与保洁，具体操作形式由镇街自定。各镇街实施日常保洁要做到“五个明确”，即：明确机构、明确专人、明确场所、明确队伍、明确责任。

（三）保洁队伍：原市公路局养护人员及县乡道路养护承揽人员，由所属的市公路局和镇街交通运输管理所协助，成建制移交到镇街统筹安排。

六、日常保养（保洁）标准

（一）日常管理

1. 镇街应对保洁人员的日常工作进行考核评比，考评表应在每月 20 日前上报市公路养护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 镇街应按时足额发放保洁员工资，并为养路保洁人员发放必备的养护工具。

3. 镇街对所辖路段的各类交通设施（里程碑、公里桩、百米桩、轮廓标、道口桩、示警桩等设置标准应符合国标）负有看护、及时扶正责任，交通设施损坏和丢失后，及时做好统计和记录，并在第一时间上报市公路养护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4. 镇街专职机构安排管理人员，每天将所辖路段全程至少巡查一次。

（二）保洁人员管理

1. 保洁人员（固定路段的责任人，以档案照片为准）应坚持每日两出勤（7：00-11:30；14:00-17:00），不得迟到、早退，不得缺勤空岗。

2. 保洁人员在作业时间内应穿戴齐全安全标志服。

3. 严禁保洁人员饮酒后上路作业。

4. 保洁员应遵守其他相关的安全作业规定。

（三）路面保洁

1. 路面坚持每天进行清扫保洁，确保路面可视范围内（特别是街区路段）无果皮、塑料袋、车辆抛洒物；清除路面泥土、杂物，保持路面整洁、安全；对污染路面的化学品、油污等要及时清理；雨雪天气应及时排除积水积雪（恶劣天气除外）。

2. 路面的日常清扫，应根据实际情况，采用机械或人工的

方法，一、二级公路应以机械清扫为主，作业频率每天不少于 1 次，洒水频率每天不少于 2 次；其他等级公路可采取机械和人工相结合的方式清扫，作业频率不少于每两天 1 次，洒水频率不少于每天 1 次；机械清扫“死角”处由人工进行清理，确保路面无垃圾污染物。

3. 中央分隔带要进行经常性地清理，确保分隔带内整洁、无杂物。

4. 中央分隔带花坛要保持清洁，无杂草、垃圾等杂物，要轮廓清晰、尺寸合理。

5. 路沿石、路肩板、混凝土花砖缝内等地方的杂草要随时进行清除。

6. 路面清扫要一次到位，对路肩板、标志牌平台、路沿石内侧遗留的杂物要在正常作业中随时清扫，不得遗漏，确保路面线、路肩线明显。

7. 清扫时，应防止产生道路扬尘而污染环境，危及行车安全。

8. 对特殊路段或特殊任务及特殊时段，要加大清扫和洒水频次，保证路面整洁、安全畅通、无扬尘。

（四）路基保洁

1. 路肩有坑洞、车辙沟和雨水冲出的小型坍塌缺口应及时填垫，使其平整、整洁；整修时保持原有路肩宽度不变，做到肩线顺直，与路面分界清晰；车辆散落物和其他杂物要及时清运处理。

2. 路肩草超过 10 厘米时，应适当剪短或铲除。

3. 路肩、边坡上散落的木片、塑料袋等垃圾，每天清理一

次，保持路肩、边坡清洁，确保无垃圾或其他堆积物。

4. 边坡及边沟底的垃圾、杂草要随时进行清理；边坡的泄水孔要保持畅通，无杂草、碎石等阻塞；浆砌排水沟沟底及上口内外侧确保无杂物、垃圾。

（五）桥、涵构造物保洁

1. 大中桥的毛勒缝（桥面伸缩缝）应经常养护，清理缝内杂物、尘土等淤积物，每三天要彻底清扫一遍，平时注意清理缝内杂物，使其作用得到正常发挥。

2. 桥梁泄水孔要保持排水畅通，孔内无泥石杂物堵塞，每三天进行一次彻底疏通，平时注意清理孔内杂物。

3. 桥梁、通道的墩台、锥护坡及桥台阶（踏步）每七天进行一次彻底清理，使锥护坡、踏步无垃圾堆积，无草木滋生；日常路面清扫时，禁止将垃圾扫到锥坡、踏步上，平时注意清捡杂物，使其保持整洁；桥下通道无占压和易燃堆积物。

4. 桥栏、防撞护栏有损坏或出现其他突发状况，危及行人行车安全的，应在第一时间按相关规定处理，并上报。

5. 中央分隔带处桥梁通道的台帽及通信管线每月进行一次彻底清理，使此部位无垃圾堆积、杂草滋生现象，日常作业时禁止将垃圾倾倒此部位。

（六）沿线设施保洁

1. 每季度集中一次对标志牌、公里牌、百米牌、轮廓标、防眩板进行扶正，一次擦拭，保证其表面整洁和反光效果。

2. 隔离栅保持清洁，爬蔓植物和悬挂物应及时进行清理。

（七）绿化保洁

苗木杂物清理：树木上不能有塑料袋、纸张、攀附植物及挂物。

（八）其他要求

1. 内业资料填写、统计报表的上报应及时、准确，与日常工作记录相符。

2. 水毁及路基变形和路面、桥梁出现险情等情况时，采取相关应急处治措施后，及时上报。

3. 遇有养护工程及特殊灾害情况，配合市公路管理机构完成工作任务。

4. 及时上报在控制区内建筑、挖掘、侵占公路和超限超载等违法行为，发现控制区内有建房、增设平交道口、擅自堵塞边沟、非法砍伐行道树、路边 10 米内架设电杆、桥两侧 200 米取砂、肇事车辆损坏路产等行为上报公路管理部门。

七、考核管理

为加强对公路养护工作的考核管理，市公路养护工作领导小组责成相关部门成立督导考核组，对各镇街公路日常保养情况，按照“日巡查、月检查、季考核”的方法，进行工作考核。检查采取随机抽查的办法，检查内容和考核标准另行制订。考核坚持客观、公正、公平、公开、注重实绩的原则，公路日常保养考核合格，根据养护里程拨付市级补助资金；对考核不合格的镇街进行全市通报。

附件：1. 各镇街国省道日常保养里程明细表

2. 各镇街乡道日常保养里程明细表

附件 1

各镇街国省县道日常保养里程明细表

镇街	路线名称	起点名称	止点名称	里程（公里）	备注
合计				435.8	
滨湖镇	小计			42.8	
	S104 济微线	济宁枣庄界	滨湖级索界	21	
	X001 东岗线	大坞滨湖界	朱村	5.2	
	X002 张下线	大坞滨湖界	下王庄港	9.1	
	X003 休港线	大坞滨湖界	滕州港	7.5	
大坞镇	小计			42.2	
	S321 枣梁线	姜屯大坞界	滕州邹城界	12.4	
	X001 东岗线	界河大坞镇界	大坞滨湖界	8.1	
	X002 张下线	姜屯大坞界	大坞滨湖界	7	
	X003 休港线	休城（枣梁线）	大坞滨湖界	5.5	
	X018 韩休线	韩庄（东岗线）	休城（枣梁线）	9.2	
级索镇	小计			17.8	
	S104 济微线	滨湖级索界	枣庄济宁界	2.9	
	S320 山留线	姜屯级索界	王晁（济微线）	8.9	
	X019 李西线	姜屯级索界	级索西岗界	6	
西岗镇	小计			14.6	
	S313 日滕线	鲍沟西岗界	枣庄济宁界	12.8	
	X019 李西线	级索西岗界	西岗（日滕线）	1.8	
姜屯镇	小计			49.6	
	G104 北平线	张寨	大彦	6.5	
	S321 枣梁线	种寨	姜屯大坞界	6.4	
	S320 山留线	大彦	姜屯级索界	5.9	
	X002 张下线	张寨	姜屯大坞界	5.6	
	X019 李西线	李店	姜屯级索界	5.9	
	X005 滕姜线	西环（鲁班大道）	姜屯	4.6	
	X047 界庄线	界河姜屯界	庄里	10	
	五里屯转盘-大彦	五里屯转盘	大彦	1.9	
	五里屯转盘-种寨	五里屯转盘	种寨	2.8	
界河镇	小计			27.2	
	G104 北平线	济宁枣庄界	界河龙阳界	10.9	
	X001 东岗线	龙阳界河界	界河大坞界	8.8	
	X047 界庄线	界河	界河姜屯界	7.5	
龙阳镇	小计			24.6	
	G104 北平线	界河龙阳界	龙阳荆河界	1.2	
	X001 东岗线	东郭龙阳界	龙阳界河界	11.4	
	X020 龙滕线	龙阳（东岗线）	龙阳北辛界	3.3	
	X045 城河线	东郭龙阳界	河南张庄	8.7	
东郭镇	小计			49.8	
	S313 日滕线	山亭滕州界	东郭北辛界	10.2	
	X001 东岗线	东郭	东郭龙阳界	5.4	
	X021 东木线	东郭（日滕线）	东郭、东沙河界	2.4	
	X042 郭马线	郭林沟	马河（东岗线）	5.6	

东郭镇	X045 城河线	陶庄村	东郭龙阳界	10.7	
	X046 党东线	大党山村	与省道日滕线交叉	15.5	
东沙河镇	小计			13.2	
	S320 山留线	山亭滕州界	京沪高铁立交桥东	1.6	
	X021 东木线	东郭东沙河界	东沙河木石界	10.4	
	X007 李东线	山亭、滕州界	前梁	1.2	
木石镇	小计			23.1	
	S321 枣梁线	羊庄木石界	木石南沙河界	6.9	
	X021 东木线	东沙河木石界	木石（枣梁线）	7.2	
	X023 冯木线	山亭滕州界	木石（枣梁线）	9	
羊庄镇	小计			24.4	
	S321 枣梁线	山亭滕州界	羊庄木石界	8.2	
	X006 驳官线	山亭滕州界	羊庄官桥界	16.2	
南沙河镇	小计			17.6	
	S513 滕薛线	南沙河红绿灯	南沙河官桥界	3.7	
	S321 枣梁线	木石南沙河界	南沙河善南界	7.5	
	S313 日滕线	南沙河红绿灯	南沙河鲍沟界	0.6	
	X004 笃南线	笃山口	南沙河红绿灯	5.8	
官桥镇	小计			20.3	
	S513 滕薛线	南沙河官桥界	官桥柴胡店界	10.2	
	S322 枣欢线	官桥（滕薛交叉）	官桥张汪界	1.5	
	X006 驳官线	羊庄官桥界	官桥	8.6	
张汪镇	小计			20.7	
	G104 北平线	鲍沟张汪界	枣庄济宁界	10.8	
	S322 枣欢线	官桥张汪界	滕州微山界	7.9	
	X044 柴张线	柴胡店张汪界	张汪（104 国道）	2	
柴胡店镇	小计			9	
	S513 滕薛线	官桥柴胡店界	滕州薛城界	4.4	
	X044 柴张线	柴胡店	柴胡店张汪界	4.6	
鲍沟镇	小计			19.6	
	G104 北平线	洪绪鲍沟界	鲍沟张汪界	9.9	
	S313 日滕线	南沙河鲍沟界	鲍沟西岗界	9.7	
洪绪镇	小计			8.2	
	G104 北平线	白龙湾	洪绪鲍沟界	8.2	
北辛街道	小计			8.1	
	S320 山留线	龙泉北辛界	龙泉北辛界	2.3	
	S313 日滕线	东郭北辛界	俸庄	3.3	
	X020 龙滕线	龙阳北辛界	红荷大道	2.5	
善南街道	小计			0.8	
	S321 枣梁线	南沙河善南界	王开转盘	0.8	
龙泉街道	小计			1	
	S320 山留线	凤凰乐园东	京台高速北出口	1	
荆河街道	小计			1.2	
	G104 北平线	龙阳荆河界	滕北互通立交	1.2	

附件 2

各镇街乡道日常保养里程明细表

镇街	路线名称	起点名称	止点名称	里程(公里)	备注
合计				239.484	
滨湖镇	小计			16.012	
	Y023 北徐楼矿-赫村	北徐楼矿	赫村	2.226	
	Y025 三山-济微线	三山(邹城滕州界)	济微线	5.322	
	Y103 西方井-济微路	西方井	济微线	5.07	
	Y104 济微路-西辛安	济微线	西辛安	3.394	
鲍沟镇	小计			23.059	
	Y024 滕州-夏楼	104 国道	鲍沟张汪界	8.683	
	Y092 甄洼-东祝陈	徐村(日滕线)	姜徐线	3.217	
	Y090 姜店-徐村	姜店(104 国道)	鞭炮基地	8.057	
	Y114104 国道-石庙	104 国道	石庙(滕夏线)	3.102	
洪绪镇	小计			14.177	
	Y116 安庄-东王庄	安庄(104 国道)	洪绪西岗界	9.9	
	Y026 赵沟-金庄	赵沟(104 国道)	金庄	4.277	
柴胡店镇	小计			14.348	
	Y027 黄庄-官路口	黄庄	官路口(滕薛界)	1.609	
	Y073 黄连山-前大官	羊庄柴胡店界	前大官	7.331	
	Y117 柴胡店-南平村	柴胡店	南平村	2.922	
	Y105 前大官-柴胡店	前大官	柴胡店	2.486	
张汪镇	小计			33.045	
	Y089 太和-辛庄	太和	辛庄	10.045	
	Y024 滕州-夏楼	鲍沟张汪界	夏楼	5.6	
	Y028 丁楼-木曲线	丁楼	木曲线	4.417	
	Y101 五所楼-大张庄	五所楼	大张庄	7.73	
	Y120104 国道-北李庄	104 国道	北李庄	5.253	
西岗镇	小计			23.859	
	Y116 安庄-东王庄	洪绪西岗界	东王庄	3.476	
	Y055 西岗-刘仙庄	西岗	刘仙庄	6.574	
	Y110 北赵庄-西柴里	北赵庄	西柴里	3.957	
	Y111 东王庄-北曹庄	东王庄	北曹庄	4.283	
	Y112 西曹庄-柴里西村	西曹庄	柴里西村	5.569	
羊庄镇	小计			38.353	
	Y072 中黄沟-许坡	中黄沟	许坡	12.918	
	Y087 宋屯-北张庄	宋屯	羊庄木石界	4	
	Y073 黄连山-前大官	黄连山	羊庄柴胡店界	0.7	
	Y091 西庄里-羊山	西庄里	羊山	1.892	
	Y115 中顶山-落凤山	中顶山	落凤山(枣梁线)	11.218	
	Y096 许坡-钓鱼台	许坡	钓鱼台	7.625	

东郭镇	小计			7.878	
	Y088 马河-前徐	马河	前徐（日滕线）	7.878	
级索镇	小计			15.562	
	Y095 时庄-前王晁	时庄	前王晁	7.907	
	Y113 级索-姚庄	级索	姚庄	3.564	
	Y119 白庄-大官庄	姜屯级索界	大官庄	4.091	
木石镇	小计			14.935	
	Y107 中安-南山头	中安	南山头	10.318	
	Y087 宋屯-北张庄	羊庄木石界	北张庄	4.617	
南沙河镇	小计			5.122	
	Y108 古石-官桥	古石	南沙河官桥界	2.08	
	Y118 上营-枣梁线	上营	枣梁线	3.042	
大坞镇	小计			9.951	
	Y106 雷山-和福	雷山（东岗线）	和福	7.1	
	Y071 二十里铺-西桥头	大坞界河界	西桥头	2.851	
姜屯镇	小计			5.021	
	Y109 李楼-东滕城	李楼	东滕城	1.921	
	Y119 白庄-大官庄	白庄	姜屯级索界	3.1	
东沙河 镇	小计			3.137	
	Y056 东沙河-程堂	东沙河（山留线）	程堂	3.137	
官桥镇	小计			5.1	
	Y108 古石-官桥	南沙河官桥界	官桥	5.1	
洪绪镇	小计			4.625	
	Y102 幸福坝-刘坡	幸福坝	刘坡（104 国道）	4.625	
界河镇	小计			5.3	
	Y071 二十里铺-西桥头	二十里铺	界河大坞界	5.3	

抄 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监察委，市法院，市检察院，市人武部。

滕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5 月 24 日印发